**杭州市临安区教育局公开招聘中小学、**

**幼儿园教师笔试须知**

1.本次考试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针对考试的辅导培训班。目前社会上出现的任何以教师招聘专门培训机构等名义举办的辅导班、讲座等，均与考试组织者无关、与本次考试无关。

2.考生必须携带准考证和本人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进场，缺一不可。按照准考证上标明的时间、考点和考场参加考试，并按要求进行答题。

3.考生及其亲友的车辆一律不得驶入考点。建议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并**提前1小时**到达考点，提前熟悉考点名称、地址及交通线路，避免因停车不便等因素影响考试。考试当日前需熟悉考点地址的一律不能进入校区。

4.答题前，考生应检查试卷是否分发错误、缺损、错装、字迹不清等问题，如有上述问题应举手询问。

5.采用专用答题卷答题。答题卷不能折叠。用黑色墨水笔填写准考证号和姓名，并用2B铅笔填涂准考证对应数字。客观题用2B铅笔在指定区域题号上作答。主观题用黑色墨水笔在对应答题区域内作答（超出指定区域部分无效）。答在试卷上的一律无效。**请务必携带黑色字迹的钢笔（签字笔）、2B铅笔、橡皮、卷（削）笔刀等必须的文具。**

**6.本次考试为闭卷考试，严禁将手机、计算器、手环等有收发、计算和存储功能的电子设备，以及提包、资料等物品带至座位。已带者，务必关闭通讯工具（关闭闹铃）连同其它资料放置至考场的指定位置，不得带至座位，否则按违纪违规行为处理。**

7.考前30分钟凭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进入考场，两证缺一不得入场。

8.考试开始15分钟后不得进入考场，考试开始30分钟后才能交卷退场，离考试结束前15钟禁止交卷。退场后不得再次进入考场。

9.答题过程中，不要卷折、弄脏、弄破试卷、答题卷，不得在答题卷上做标记或附纸。考试结束后，不得将试卷和答题卷带出考场。考生要严格遵守考场纪律，保持考场安静，考场内不得吸烟，不得交头接耳、左顾右盼，严禁偷看他人答案或交换答案。

10.对不遵守考场纪律，不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有违纪、作弊等行为的，将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进行处理。